

## 新乡市重点企业急需紧缺经营管理人才和产业发展人才评审认定办法

### 一、申报条件

急需紧缺人才申报的范围是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本办法发布之日期间，以全市省级开发区为重点，全职引进我市企业发展急需紧缺的经营管理人才和产业发展人才。

企业指在我市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依法纳税和参加社会保险，并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企业：

（一）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规模以上企业；

（二）结合新乡实际产业情况，重点面向装备制造、食品制造、轻纺、化工、建材 5 大传统行业，生物与新医药、电池及新能源、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 4 大战略新兴产业，基因工程、氢能与储能 2 大未来产业等领域以及其他制造业企业；

（三）各县（市、区）重点项目投产企业（未入规），高成长、发展前景好的小微企业；

（四）新业态、新模式企业等。

急需紧缺人才，应符合《新乡“牧野英才 2.0”三年行动计划（试行）的通知》和《新乡市高层次人才及其他人才认定和支持办法》所规定的相

关资格条件。

**（一）经营管理人才。**主要是指企业引进的具有相应职业资格，且在相关领域有 5 年以上工作经验，在国内外知名企业担任副总经理及以上职务，或担任行政总监、人力资源总监、财务总监、资本运营总监、营销总监等职务的高层次管理人才；

**（二）产业发展人才。**主要指我市紧缺的园区招商、经济管理、科技服务、产业规划、资本运作、工业设计、技术研发、信息化等专业领域，具有硕士以上学历或副高级以上职称，且有 3 年以上相应工作经历的专业人才。

**申报对象应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 1、遵纪守法、无违法违纪等不良记录；
- 2、有良好的职业道德，严谨的科研作风和科学、求实、团结、协作的精神；
- 3、有较强的创新创业能力，学术技术、经营管理水平达到国际先进或国内领先，能够引领和带动我省（我市）某一领域科技进步、产业升级、文化繁荣、社会发展和管理服务水平突破或提升；
- 4、一般应在 45 周岁以下；
- 5、身体健康。

在企业关键技术或管理岗位工作，取得以下业绩、资格、荣誉之一的，可不受年龄和学历限制。

- 1、拥有国家发明专利（排名前三）。

- 2、正高级以上职称或在企业取得的高级技师以上职业资格。
- 3、市厅级以上人才荣誉获得者。
- 4、市厅级以上研发平台负责人。
- 5、承担市级以上科研项目。

## 二、认定程序

（一）申报。按照属地管原则，由符合条件的申报对象所在企业负责向所在地工信部门统一申报。

（二）审核。各县（市、区）、平原示范区、高新区、经开区工信部门，会同相关部门、有关专家对照申报条件，对申请人的相关材料进行审核，并对参评人员的技术技能水平、作用发挥、急需紧缺程度等情况进行评审并实地考察评估后，择优提出 10-15 名拟推荐人员名单报本级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审核。

（三）审批公示。各县（市、区）、平原示范区、高新区、经开区工信部门将拟推荐人员名单报本级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审议，并经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研究，最终确定急需紧缺人才名单，在官方网站上进行公示，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

（四）备案。公示无异议后，各县（市、区）、平原示范区、高新区、经开区工信部门将急需紧缺人才名单报市工信局进行备案。备案时需提供急需紧缺人才名单汇总表、《“牧野英才 2.0”急需紧缺人才申报表》、公示情况说明。市工信局汇总后，上报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统一备案。

### 三、申报材料

1. 《“牧野英才 2.0”急需紧缺人才申报表》（双面打印，一式三份）；
2. 申请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各 1 份；
3. 申请人学历、学位证书（国外、境外学历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认证书）原件、复印件各 1 份；
4. 三年以上（含三年）正式劳动合同（经营管理人才另需提供企业任职文件）原件、复印件各 1 份；
5. 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6. 相关领域任职经历证明材料；
7. 申请单位内部对推荐人选的公示材料；
8. 其他证明企业资质的材料等；
9. 职业资格证书、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个人参保证明由人社部门配合协查；
10. 个人收入纳税证明由税务部门配合协查；
11. 申请单位工商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配合协查。

### 四、支持政策及待遇落实

经认定的急需紧缺人才（D类人才），市委人才办负责督促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和平原示范区、高新区、经开区管委会按《中共新乡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 关于印发新乡“牧野英才 2.0”三年行动计划（试行）的通知》（新人才〔2021〕4号）相关规定落实资金奖励、购房补贴、医

疗服务、子女入学和配偶就业等支持政策及相关待遇。

## 五、注意事项

申请单位、申请人应如实申报，提供有关材料。如有提供虚假材料、伪造相关证明等情况的，经查实，取消享受的有关待遇，追缴奖励资金，企业和个人5年内不得申报享受有关人才优惠政策，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本办法由新乡市委人才办和新乡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解释，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2022年11月10日

## “牧野英才 2.0” 急需紧缺人才申报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照片
最高学历		毕业院校				
所学专业		毕业时间				
职称 (职业资格)		社保参保地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引进前 工作单位		现工作单位 及职务				
引进时间		所属行业				
紧缺程度		劳动(聘用)合同 起止年月				
主要学习(工 作)经历						
主要成果、工 作业绩及获 奖情况						

用人单位 申报意见	审核人：(盖章) 年 月 日
县(市、区)、 管委会工信 部门意见	审核人：(盖章) 年 月 日
县(市、区)、 管委会人才工 作领导小组 意 见	(盖章) 年 月 日
县(市、区) 人民政府、 管委会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 新乡市“牧野英才 2.0”急需紧缺人才汇总表表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入党时间	职称	职务	从事专业	毕业院校(最高学历)	毕业专业(最高学历)	学历	聘用单位	引进时间	人才类别	申报类别	联系方式	备注
1																	
2																	
3																	
4																	
5																	
6																	

单位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 急需紧缺经营管理人才和产业发展人才申报受理部门联系表

单 位	地 址	联系 电话	联系人
辉县市科技和工信局	辉县市卫源路北段劳动司法大厦 11 楼 1113 房间	6278633	董珂珂
卫辉市科技和工信局	卫辉市南站新濮路旁（老气象局院内）	4499223	刘瑞春
长垣市科技和工信局	长垣市宏力大道北段 669 号	8881703	陈帅领
新乡县科技和工信局	新乡县商务中心 3 号楼北 2 楼	5618679	马艳梅
获嘉县科技和工信局	获嘉县同盟大道中段路南	4592008	薛万民
原阳县科技和工信局	原阳县服务中心 6 楼	7284458	闫明年
延津县科技和工信局	延津县平安大道移动公司 201 房间	7691125	王东东
封丘县科技和工信局	封丘县城关镇民主路 108 号(政府办公楼 3 楼)	8291768	吕书珊
卫滨区科技和工信局	新乡市人民路 479 号(区政府办公楼东楼 1 楼)	2826568	程海舸
红旗区工信局	新乡市平原东路海关大楼 6 楼	7105327	赵思远
牧野区科技和工信局	新乡市北环路与新六街交叉口向北 300 米路西综合办公楼 1 楼	6307719	李志强
凤泉区科技和工信局	凤泉区区府路中段司法局 3 楼	3096696	崔菲菲
平原示范区科技和工信局	区滨湖大道 009 号 区管委会办公楼 210 室	7553065	王 怡
高新区经发局	新乡市新飞大道 1789 号火炬园综合楼 403 室	3539926	胡 潇
经开区经发局	新乡市新长北线 1 号 管委会办公楼 212 室	3686130	王琳珺